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目前,公司及挖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已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担保金额已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 担保情况

- 1、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三木集团") 向渤海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 6,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由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沁园春 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沁园春")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1年。
- 2、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福建三木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三木建发") 向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 3,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提供保证担保,担保 期限为1年。
- 3、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福州轻工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州轻工")向渤 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 9,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期限 为1年。
- 4、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福州轻工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2,000万 元的授信额度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1年。
- 5、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沙三兆实业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三兆实业")为 控股子公司长沙黄兴南路步行商业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沙物管")向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 3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期限

为2年。

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本次担保中涉及的金融机构、担保方式、具体担保条件 (包括通过提供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名下房产、土地或其它不动产等作为抵押、提供权 利质押以及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等担保方式)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具体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序号	被担保方	金融机构	担保授信金额	担保期限
1	三木集团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6,000	1年
2	福建三木建发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3,000	1年
3	福州轻工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9,000	1年
4	福州轻工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2,000	1年
5	长沙物管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300	2年
		合计	20, 300	

(二)担保审批情况

2023年6月9日和2023年6月26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同意2023年公司总计划担保额度为54.811亿元,其中:公司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等提供的计划担保额度为不超过47.215亿元,公司为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等提供的计划担保额度为不超过7.596亿元,担保额度在同类担保对象间可以调剂使用,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合同为准。在年度预计担保额度计划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审慎原则对各担保事项进行审批和管理,具体详见公告2023-45。

本次担保在上述担保计划内实施。根据公司 2023 年度担保计划,公司本次计划担保额度为 163,000 万元(调剂后),目前实际已使用 140,215 万元,本次担保实施使用额度 6,000 万元后,其剩余可使用的担保额度为 16,785 万元;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福建三木建发提供的计划担保额度为 136,150 万元(调剂后),目前实际已使用 100,463 万元,本次担保实施使用额度 3,000 万元后,其剩余可使用的担保额度为 32,687 万元;公司为福州轻工提供的计划担保额度为 125,000 万元,目前实际已使用 94,000 元,本次担保实施使用额度 11,000 万元后,其剩余可使用的担保额度为 20,000 万元;公司为长沙物管提供的计划担保额度为 1,000 万元,实际已使用 0 元,本次担保实施使用额度 300 万元后,其剩余可使用的担保额度为 700 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3年9月30 日资产负债率	2023年担保 计划额度 (调剂后)	实际使用 担保金额	含本次公告已 使用担保额度	剩余可用 担保额度
三木集团	79. 68%	163, 000	140, 215	146, 215	16, 785
福建三木建发	86. 07%	136, 150	100, 463	103, 463	32, 687
福州轻工	87. 25%	125, 000	94, 000	105, 000	20, 000
长沙物管	55. 24%	1,000	0	300	700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1、成立日期: 1992年10月24日;
- 2、注册资本: 人民币 46,551.957 万元;
- 3、注册地点:福州市开发区君竹路 162 号;
- 4、法定代表人: 林昱;
-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土地整治服务;土地使用权租赁;土地调查评估服务;房地产评估;房地产经纪;房地产咨询;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建筑材料销售;家用电器销售;电器辅件销售;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针纺织品销售;金银制品销售;服装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 6、公司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7、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9,764,803,286.16 元,负债总额 7,818,496,134.04 元,净资产 1,946,307,152.12 元; 2022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13,954,075,508.00 元,净利润 31,357,337.34 元。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资产总额 9,653,279,177.68 元,负债总额 7,691,339,918.96 元,净资产 1,961,939,258.72 元; 2023 年 1-9 月营业收入 10,329,098,956.51元,净利润 15,632,928.00元。

(二)福建三木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 1、成立日期: 1999年8月17日;
- 2、注册资本: 人民币 15,200 万元;
- 3、注册地点:福州市马尾区江滨东大道 108 号福建留学人员创业园研究试验综合楼 401(自贸试验区内);
 - 4、法定代表人: 吴静;
- 5、经营范围:房地产中介、商品房代销、房地产市场信息和业务咨询;甲醇、醋酸乙烯酯、苯乙烯、邻二甲苯、对二甲苯、间二甲苯(无储存场所经营(票据批发));建筑材料、家用电器、金属材料、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品)、煤炭的批发经营、燃料油(不含成品油及危险化学品)、化肥、日用百货、纺织品、服装的批发、零售、代购代销;鱼粉及饲料、植物油、粮油制品的批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国家禁止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其他金属及金属矿批发;其他非金属矿及制品批发;电气设备批发;其他未列明批发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6、股东情况:公司合并持有其100%股权;

被担保方福建三木建发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7、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2,360,198,607.79 元,负债总额 2,002,761,393.94 元,净资产 357,437,213.85 元; 2022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4,655,503,831.86 元,净利润 31,215,978.29 元。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资产总额 2,589,910,209.31 元,负债总额 2,229,118,614.81 元,净资产 360,791,594.50 元; 2023 年 1-9 月营业收入 3,443,628,727.34元,净利润 3,354,380.65元。

(三)福州轻工进出口有限公司;

- 1、成立日期: 1990年10月6日;
- 2、注册资本: 人民币 5,000 万元;
- 3、注册地点:福州市马尾区江滨东大道 108 号福建留学人员创业园研究试验综合楼 528 (自贸试验区内);
 - 4、法定代表人:李俊;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金银制品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珠宝首饰批发;供应链管理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医护人员防护用品生产(I类医疗器械);电子产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经济贸易咨询;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销售;特种设备销售;物料搬运装备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日用品批发;日用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食品进出口;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饲料原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股东情况:公司持有其 55%股权,陈健持有其 30%股权,廖星华持有其 8.3% 股权等:

被担保方福州轻工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其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7、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1,060,522,861.44 元,负债总额 911,106,598.98 元,净资产 149,416,262.46 元; 2022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2,917,747,838.48元,净利润 11,048,121.40元。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资产总额 1,240,001,560.83 元,负债总额 1,081,895,585.57 元,净资产 158,105,975.26 元; 2023 年 1-9 月营业收入 2,204,413,758.00元,净利润 8,690,534.20元。

公司为福州轻工的贷款提供担保,福州轻工主要股东陈健提供同额度连带担保 责任,福州轻工为该担保事项提供了足额的反担保措施。

(四)长沙黄兴南路步行商业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1、成立日期: 2002年9月12日;
- 2、注册资本:人民币600万元;
- 3、注册地点: 长沙市天心区黄兴南路步行商业街北幢 3001 室;
- 4、法定代表人: 蔡鑫伟;
-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物业管理;广告设计、代理;房地产经纪;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停车场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股东情况:公司合并持有其 92.125%股权,泉州东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合并持有其 7.875%股权;

被担保方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被担保方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7、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46,739,640.19 元,负债总额 31,694,481.23 元,净资产 15,045,158.96 元;2022 年 1-12 月营业收入 67,399,169.47 元,净利润 7,162,818.99 元。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资产总额 51,574,862.01 元,负债总额 28,489,699.80 元,净资产 23,085,162.21 元; 2023 年 1-9 月营业收入 56,843,697.57 元,净利润 8,040,003.25 元。

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沙三兆实业为控股子公司长沙物管的贷款提供担保,长沙物管为该担保事项提供了足额的反担保措施。

三、本次交易拟签署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公司向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 6,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由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沁园春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1年。
- (二)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福建三木建发向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 3,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1年。
- (三)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福州轻工向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 9,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 1 年。
- (四)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福州轻工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申请 2,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1年。
- (五)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沙三兆实业为控股子公司长沙物管向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申请300万元的授信额度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2年。

上述协议的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具体条款以各方签署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董

事会认为,上述担保计划是为了满足公司2023年度经营过程中的融资需要,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对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进行担保时,公司作为控股股东对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具有绝对控制权,财务风险处于公司的可控范围之内,且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担保风险较小,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风险可控。对于向非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和其他股东将按权益比例提供担保或者采取反担保等措施控制风险,如其他股东无法按权益比例提供担保或提供相应的反担保,则将由非全资子公司提供反担保。被担保人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担保风险较小,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风险可控。2023年度担保计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本次担保在公司 2023 年度担保计划授权范围内,其中被担保方福建三木建发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州轻工和长沙物管皆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均系公司合并会计报告单位,主体财务结构健康,偿债能力良好,本次公司为福建三木建发、福州轻工、长沙物管提供担保,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是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的融资需要,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 2023 年 11 月 21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15,700 万元;母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担保余额为 330,304 万元;母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为 94,000 万元;公司上述三项担保合计金额为 440,004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306.93%。上述对外担保事项中,无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三)公司本次交易的相关协议草案。

特此公告。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22日